

突发事 烦心事 新鲜事

欢迎拨打晚报新闻

110



18905566110

百悦府小区门前空地停车竟收费

业主“吐槽”:物业做法欠妥 有关部门:需要协商并公示

11月13日上午,居住在置地百悦府小区的杨先生致电《安庆晚报》热线:前不久,我们小区门口空地被小区物业公司改建成收费停车场。小区物业公司这种做法,引起诸多居民的不满,希望有关部门予以关注。

安庆晚报记者 唐飞 文/图

小区门前空地成了收费停车场

杨先生向安庆晚报记者介绍,他们小区西侧和北侧的临街商铺前的空地,原先可供小区居民停车。“一个月前,这里却被小区物业公司划了停车位,并安装了道闸、摄像头等设施,成了收费停车场。”

“这个场地原先可供小区居民停车,应属公共停车位。现在却突然被物业公司改成收费停车场,这有何依据?”杨先生认为,物业公司在公共场地上建造收费停车场,侵害了小区业主的合法权益。

接到杨先生的反映后,记者随即来到置地百悦府小区。记者看到,新建的停车场位于这个小区大门北侧和西侧的临街商铺前。停车场进出口处设置有道闸,并安装有一台显示屏,车主使用停车服务后,将根据显示屏上的二维码扫码支付停车费用。

在道闸旁,竖立着一块蓝色收费标准指示牌,上面写有“停放30分钟以内免费,31分钟至1小时2元,1小时至3小时5元,超过3小时每增加1小时递增2元,每日20元封顶。”此外,在指示牌备注中写着“商铺业主、租户车辆,执行地面收费标准,60元/月”字样。

业主“吐槽”物业做法不合理

采访中,小区居民胡女士告诉



图为小区门前停车场

记者,这个场地属于小区公共空地,规划的车位应属小区业主共有,物业公司无权拿业主的产权土地收取停车费。

小区附近一家餐饮店经营者告诉记者,他在这里做生意。“我的私家车原先一直停在店门口,顾客的车辆也可找空位停放。现在,小区物业公司突然建了停车场,还需另付停车费用。这不仅影响我做生意,物业公司这种做法也不合理。”

对于居民们反映的情况,记者来到置地百悦府小区物业管理处。一名李姓负责人称,这个新建的停车场属于这个小区商业配套的规划车位,主要是方便小区外临街商户停车,同时也兼顾外来车辆临时停车使用。“这个停车场的建设,以及收费标准,也得到了相关部门的审批,各项手续齐全。”

这名李姓负责人向记者出示了

小区规划图以及小区前期物业服务收费备案表。在规划图中,记者看到,新建停车场属于小区区划范围以内。在备案表中,对小区各项停车费用做出规定,下方盖有“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”和“安庆市物价局”的审批公章。

这名李姓负责人还介绍,小区建设之初,小区外临街商铺的门前就规划有停车位。为了吸引更多客流量,繁荣商业,他们进行了开放式管理。“然而,这种效果不尽如人意。乱停车、环境差、交通堵等问题日渐突出。于是,这些规划的停车位于今年10月重新启用。”

这名李姓负责人说:“我们对停车场的路面进行维修,安装了监控,维持车辆秩序,需要收取停车费。而这些费用,也是用在停车场的日常维护上,没有不合理的地方。”“希望业主们能够理解。另外,我们也会积极与业主们进行沟通。”

记者走访了我市一些小区,发现大多数小区外的停车位实行的都是开放式管理。

当日下午4时许,记者来到香樟里小区。这个小区大门外,同样划有停车位,且停满了车辆。该小区物业公司一名朱姓负责人告诉记者,小区门口的停车位虽然属小区区划范围以内,但不收取任何停车费用。

采访中,我市一家物业服务公司负责人李先生说,物业公司如果要在小区外建设停车场,不管怎样都要在规划和修建时,通知小区业主,并且还要征求大部分业主的意见。“在双方意见一致的情况下,再去修建停车场,这样也会减少不必要的矛盾。”

有关部门:需要协商并公示

记者随后来到了安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价格监督检查科。一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停车服务收费是根据停车场经营性质,分别实行政府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管理。小区停车场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,收费标准由经营者自主确定后,报价格主管部门备案。“对于置地百悦府小区物业公司在小区外停车场是否应该收费的问题,你(记者)可到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了解。”

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物业管理科一名潘姓负责人称,置地百悦府小区前期经过规划部门的审批,规划有停车位后,可建设停车场。但是,这个小区区划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为业主共有。如果物业公司收取停车费用,需要和业主协商并进行公示,且所得收益在扣除代办经营成本后,按30%用于补贴物业服务费,70%纳入住宅专项维修资金。“如果业主与物业公司难以达成一致,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。”

贫困户搬入新房 圆了“安居梦”

程’。无奈之下,其一家人只能暂住在一处破旧的房屋内,安全得不到保障”之事。稿件见报后,引起海口镇政府和红星村委会的高度重视,日前李德密一家搬入新房,圆了“安居梦”。

安庆晚报记者 汪秀兵

11月14日下午,红星村村民李德密亲戚吴先生告诉记者,《安庆晚

报》对这件事进行报道后,引起了海口镇政府和红星村委会的高度重视。“房屋经过翻建,焕然一新。李德密一家现已搬入新房居住,圆了‘安居梦’。”

海口镇政府一名江姓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,李德密全家多年来一直蜗居在低矮潮湿、破旧不堪的民政房内。海口镇政府和红星村委会负责人多次来到

李德密家,制定方案,帮助他家翻建新房,同时关注工程进度和工程质量。

这名江姓工作人员说,房屋翻建工程于10月中旬开工,11月7日完工。“房顶重新铺设了钢筋防水以及隔热层,房顶下面加了三根大梁,村委会还为其添置了桌、椅、床。李德密终于圆了期盼已久的‘安居梦’。”

新闻延伸

10月23日,本报刊发了《危房改造五年 村民住不进“新房”》一文,说的是“2014年,大观区海口镇红星村村民李德密享受了危房改造政策。然而,改造后的房屋却成了‘半拉子工